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

认可委（秘）（2013）168号

关于测量审核指定机构过渡政策的通知

各有关机构：

ISO/IEC17043:2010《合格评定能力验证的通用要求》明确规定测量审核为仅限于单个参加者独立进行检测/校准的计划，即一对一的能力验证计划，因此测量审核的管理和技术要求应符合ISO/IEC17043:2010的规定。为进一步推动和规范测量审核工作的开展，结合国内能力验证提供者（PTP）认可工作的最新进展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（CNAS）秘书处决定对测量审核指定机构的管理政策进行调整，现将过渡政策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测领域测量审核指定机构

检测领域测量审核指定机构资格的有效期为2013年年度审核给出的有效期。自2014年起，CNAS将不再对检测领域的测量审核指

定机构进行年度审核，如愿继续承担测量审核工作，须获得PTP认可资格。对于已获得CNAS PTP认可的机构，可在其认可范围内自行开展测量审核工作，测量审核纳入PTP评审范围。

二、校准领域测量审核指定机构

对于已获得CNAS PTP认可的测量审核指定机构，可在其认可范围内自行开展测量审核工作，测量审核纳入PTP评审范围，自2014年起，不再进行年度审核。

对于未获得CNAS PTP认可的测量审核指定机构，测量审核指定机构资格自2014年起，过渡期为2年。2014年至2015年，测量审核指定机构需要按时进行年度审核，年度审核时，对于已获得PTP认可的项目，该项目将不再指定测量审核机构。自2016年起，CNAS将不再对校准领域的测量审核指定机构进行年度审核，如愿继续承担测量审核工作，须获得PTP认可资格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4年1月3日

抄送：本秘书处：存档（2）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4年1月3日印发
